

最新读了雨中有感想 在细雨中呼喊读后感 (优质7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一

有人说余华的《活着》令人揪心难忍；而《兄弟》则是幽默和惨烈交相辉映。而这些在我的脑海里都是一片空白，我拾起余华的第一本书，是关于童年记忆的《在细雨中呼喊》。

每个人都有关于童年、关于往事的回忆，而这些回忆也许因为年龄的原因留下的大多是童年的欢欣与纯真。但是余华书中的“我”，却承受着孩童本不应该面对的太多太多的心酸和无可奈何。书中的“我”，仿佛如一个旁观者，与世无争，冷静而不带任何感情色彩地讲述着一个个事不关己的事，在自己的成长历程中尽管忍受着身旁各种看起来怪异的人的辱骂、殴打、欺诈与恐吓，但自己始终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寻觅友情，成为自己疲惫内心停歇的港湾，苏宇、鲁鲁、郑亮、国庆都是“我”身边的一个个过客。

书中的“我”身处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家庭，父亲孙广才是个自鸣得意的无赖，处处彰显出自己盛气凌人的架势，每一句扯破嗓子的咒骂，每一个夸张的动作，与其说是强硬的表现，倒不如说展现了其悲哀、虚伪的人生；哥哥孙光平开始的人生是光彩的，但最终也难以偏离平庸的轨道；而作为主人公的“我”，更多地则以孤寂的眼光观察着周遭一切，更多地选择了沉默；弟弟孙光明小小年纪张牙舞爪，却是第一个走向死亡；而母亲则是软弱了一辈子，只有在弥留之际表

达了她对世界的失望和愤懑。

而令我印象最深刻的便是祖父孙有元，在他身上似乎带有些许传奇的色彩，年轻时放荡不羁、敢作敢为并且奋发有为；后来年老时被家庭生活消磨了锐气但仍然充满智慧；与晚辈们斗智斗勇，即使被不孝的儿子折磨，被年少无知的孙子忽视，他也依旧没有丧失去挑战命运的勇气，哪怕是在即将走完自己人生的前一夜，也同样如此。

书中人物众多，线索也错综复杂，故事的叙述发展没有固定的模式，余华采用了多种叙述手法，直叙、倒叙、插叙的相互穿插让故事可以一个接一个，如漫天纷繁的花朵，洋洋洒洒。犹如一条宽大的马路上支生出无数岔岔开口，每一条路都看不见尽头却都有属于各自独特韵味的风景，或令人流连忘返，或令人厌恶，或令人百思不得其解。但我们也不难发现，无论其中的人物活着的时候是多么有趣亦或是痛苦缠身，在时间的长河里无论他们选择何条道路，但走到终点每个人却出乎意料地发现，结果都只有一个。这里边有太多人具有共同的特点，从哥哥、到弟弟、到孙有才再到各种小人物，反映出现实中人性的丑恶。

最后我想说，即使人们在人生旅途中会遇到种种磨难，但我们要不断从经历中感悟出：路，还是要走下去的。就像书中“我”的祖父孙有元，一个看似窝囊了一辈子的人，却在生命的最后时刻挺直腰杆站着，让所有人都觉得他从未被打倒，依旧是一个勇敢面对生活的人。所以人生旅途中有太多自己无法控制的，主人公“我”就经历太多磨难，但“我”仍然能找到属于自己心灵空间的一方净土，我们无法把握一切，能把握的却是自己的心。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二

如果说余华的小说以前只能是影响我，那么现在已经左右我了，不折不扣。

我是在逾近20岁才看了这本书，我发觉我竟然无法一口气读完它，我只能读读想想停停，以至于忘掉了主角是他还是我。

我终究是没有那样的时运，生活在那个年代，有那样的祖父，父亲和继父，母亲，哥哥和弟弟。生活与他们每个人来说，都未尝不是一种劫难，我曾以为在细雨中呼喊的是个人，最后明白，呐喊的是时代，是生命，是贫穷，是魂灵。

所以我发觉我的生活和我想的事，我所写的东西，未免都太过狭隘了，如果是可以选择，我到希望我的童年也是贫穷、落魄、颠沛流离，其实除此之外，我委实是想不出还有什么不同的，我一样的渴望友情，一样对一切美的事物充满着渴望，对一切丑的、沦落的东西失望透顶、唏嘘不已。然而正是因为贫穷和时代的滑稽，才能真正的让我们直面孤独，是的，就如同那个等待小伙子来爬床的寡妇一样的孤独。至少于我，和他有过同样的孤独，所以每每读到我也有的场景，我只能合上书，默默的回想着，甚至对余华虔诚的战栗着，现实尽是如此，丑陋不已，却毫无消极。

总是有那么样的一些丑陋，是相对于教条而言的。

其实，那并非正的丑陋，只能算作是不伟大而已，自然不必赞扬，但是更无须批判。

现在来看，我知道我是根本无法理解那个时代的，我只能透过已有的感慨，念头，经历，和朦胧的臆断来揣测每个人的意图，我越来越觉得我是能理解父亲的，比如他爬寡妇的床，那般的对待祖父。而数年的教育使得我不能原谅他，或者自己不能让自己原谅他，他即便丑陋滑稽，也终究不是他本身的丑陋。

在细雨中呼喊，有人说是在将童年，但意义却早已超越了童年的范畴，里面的每个人都是主角，我喜欢每个人物，我也向往那样的环境。

也只是想想而已，他们所有人都不肯离去，在细雨中呼喊，内容不一，表情各异，有的在诉说，在抱怨，在咆哮，在啜泣，尽管如此，主角也应该是微笑的吧，再多的不幸、贫穷，可是，他确是有着完美的生活。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三

今天，我学了《风雨中的菊花》这篇文章。

这篇文章主要写了一个小男孩很穷，无人看管但是他却用辛辛苦苦讨来的二十美元给他已故的妈妈买了一束万寿菊。又在花中的卡片里写上了“献给我最亲爱的人，祝妈妈生日快乐”。我很佩服小男孩这种爱妈妈的精神，虽然小男孩的妈妈已经去世了，但小男孩依旧很爱他的妈妈，还记得妈妈的生日。和小男孩比起来，我的生活真是甜美极了——在父母的呵护下长大，能够吃好的穿好的，还能上学，是多么的幸福啊！而小男孩只能去上街乞讨，什么好吃的好穿的都没有，但他有一颗爱父母的心，而我们什么也不懂，也不知道疼爱自己的父母，每天只会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整天让父母操心。

我以后一定会好好孝敬父母，不再做人们眼里的“小公主”。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四

《我在雨中等你》讲述了一只名叫恩佐的狗，与“赛车之父”恩佐·法拉利同名，拥有哲人的智慧和人的灵魂。

这是一本融合了爱、悲剧、救赎、危险以及最重要的一一以一只狗恩佐的眼光讲述故事的书。故事出自一只叫恩佐的小狗之口，一个拥有人类智慧和灵魂的狗，他的主人是个赛车手，他和他的妻子伊芙，女儿卓伊和他的狗恩佐住在起，在

一起发生了很多快乐的生活，直到伊芙因脑癌而死，本以为故事到这里结束，没想到卓伊的外公、外婆又跟丹尼争起了监护权，甚至诬告他犯了罪，想好他金钱，精力和时间而只是想起得到卓伊，悲痛欲绝得丹尼，有数次要放弃，想结束，不过在恩佐的陪同下，和他的朋友万克尔，东尼和他久违不见的父母的帮助下丹尼最终是赢了，得到了卓伊的监护权，他遵守了他和女儿卓伊的诺言，但完成自己的事情后一直跟随他的恩佐却要离开了，它没有机会看到丹尼和卓伊的重逢。不过他知道它不能再要求什么了，因为它已经得到了。它最后奔向属于他的天空，草原。在它下辈子，他要做人，并且在和丹尼，卓伊，活在一起。

你的心，决定你所看见的一切。很多事情，都是有挫折的存在，如果你害怕挫折，只要你发挥你的毅力，你的坚强，即使在困难你都可以通过，经历了暴风雨，彩虹才会出现，不管做什么事，我们都要努力到底。突破所有想打倒自己的挫折，突破内心中的恐惧，在一圈，勇往直前。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五

最近看了一本书，写天界和魔界的，具体的说，是写路西法和米迦勒的。

书名是《天神右翼》。

看完后，我不得不说，天籁纸鸢的文笔很好，非常的好。华丽优雅，有着不寻常的惊心动魄和黯然销魂。

难以言语的揪心，难以放下的感情，贯穿着整个文章，冷血如我的人都不禁为文中的角色落泪不止。

无论是现实的承诺，还是回忆的水晶球，都少不了那一声“伊撒尔……”

米迦勒却依旧苦苦守着自己的感情，不肯放开。他不怕坦白自己爱上父亲，更不会逃避自己的责任。我不得不动容于他的感情，虽然我否认乱伦这种事情，可是却不停的暗示自己，米迦勒什么都不知道，当时他什么都不知道啊！这一切不能怪他。也不可以怪路西法，他爱神，他没有错啊。

终于明白玛门的当时的慌乱、紧张、压抑以及伤痛。虽然这些对于魔族和神族来说，并不是什么很值得羞愧的事情，但是玛门不能接受的是，米迦勒爱的是自己的父亲，路西法。在玛门的心里，路西法就是他的神。

现在想想看，玛门和伊撒尔有着一样的经历，他们两个爱的人都爱上了自己的父亲。爱到不可挽留的地步，爱到自己心碎却仍然要扬起笑容。有时候他们的爱是一种枷锁，锁住了被爱者的身，却锁不到被爱者的心。

曼珠沙华，妖艳，美丽，却有着浓浓的绝望。

如果当年，伊撒尔知道了一切，那么路西法，你可愿带着他堕天呢？

如果当年，路西法诉说了一切，那么伊撒尔，你可愿随着他堕天呢？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六

一开始看的时候没什么感觉，到后来的时候越来越感觉自己就是那只狗，明明知道真相，却不能开口。人贵为动物之首，但说实话，我们有那些地方高于动物了？在社会需要竞争时，谁也不愿意吃亏，都拼命绞尽脑汁的想些阴谋诡计，互相攻击，恐怕动物之间也不会这样，如果它们懂得我们人类的语言，那它们也许会对我们的做法不屑一顾。故事中的恩佐是条率直纯真、忠心耿耿、永不放弃、永远支持相信主人的狗。在主人要去参见赛车比赛时，它在心里默默的祝福主人平安，

并为主人加油；当女主人怀孕时，它寸步不离的守护着，当女主人要早产而丹尼又不在时，它代替丹尼，给予女主人关怀，同时也获得了小宝宝“哥哥”的称号。当女主人去世、丹尼面临绝望时，它不由自主的也和主人一起难过，始终与主人不离不弃。

我还看过一部狗狗电影，叫《我和狗狗的十个约定》。它记录的是一天，明莉遇见了一只流浪的小狗狗，看它着实惹人喜爱，就收养了它。在妈妈的提议之下，因为小狗的一只前爪是白色的，像穿了袜子一样。明莉给它起名为“索克斯”(socks□英文的袜子的意思)，并与它定下了十个约定。妈妈病倒住院，不久后去世，爸爸成了名医，工作越发繁忙，陪伴明莉的只有索克斯。

明莉在学校有个好朋友名叫星进，他的梦想是成为古典吉它演奏家。由于爸爸调动工作，明莉跟着搬去札幌，在找到新家前只能住宿舍，那里不能养宠物，明莉只得把索克斯寄养在了星进家。爸爸回家越来越晚，让明莉倍感寂寞。星进即将去国外留学，出发那天，爸爸因为有急诊病人没能如约去送他，明莉非常生气。祐市自觉欠女儿太多，同时对医院的方针也心存不满，他毅然辞职，回到函馆开起了小诊所，索克斯也重回明莉身边。

你的心，决定你所看见的一切。很多事情，都是有挫折的存在，如果你害怕挫折，只要你发挥你的毅力，你的坚强，即使在困难你都可以通过，经历了暴风雨，彩虹才会出现，不管做什么事，我们都要努力到底。突破所有想打倒自己的挫折，突破内心中的恐惧，在一圈，勇往直前。

《我在雨中等你》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读了雨中有感想篇七

有一个人不幸被上帝赋予了一副狗的躯壳,从此只能以狗的身份活在世上,却一直用人心在洞悉世界,它就叫恩佐。

你的心,决定你看见的。丹尼是一位顶级赛车手,他虽然也害怕出现影响赛车的糟糕情况,但不害怕去处理它们,他坚信——你的眼睛往哪看,车子就往哪里去,一个赛车手不应该怕雨,应该拥抱雨。丹尼遇到恩佐,真是有福气,而恩佐能遇到丹尼这么一位好主人同样是一种幸福。在赛道上,决定车去向的是丹尼的心,而当丹尼失去伊芙,并且面临失去可爱小女儿卓伊时,恩佐成了丹尼手中的方向盘。

看到如此可爱又善解人意的狗,我不禁想到人类的罪恶。不知道是谁在什么时候提出的人类要和自然和平相处,可在如今的食物链中,人类总是在最高层,动物们要么被赶尽杀绝,要么被可怜兮兮的保护起来。当看到动物们孤立无援的双眼时,不知道那些血淋淋的双手会不会颤抖,那些铁石做的心会不会生出些怜悯。

一直卑微的狗尚且懂得感恩,可人类呢,能真正懂的感恩的又有多少,最起码要会报答父母的养育和教育之恩,如果连这都做不到,真的是连狗都不如。人类既然是高等动物,就应该有高等动物的范儿。一般的人生际遇,人们往往可以用更煽情的字句去夸饰情绪的波涛汹涌,如同我们被连续剧养成的视觉;而经由智慧老狗恩佐的眼,竟叫人看见平凡中的温暖幸福、脆弱坚毅;如此含蓄却又深情,如此困难却又坚持,生命的可贵因之美丽,也因之厚实。

我会有一个好朋友叫恩佐,因为在将来我会遇到一只在雨中等我的狗,它就是恩佐。无论是幸福时光、困顿岁月,还是痴痴守望、苦尽甘来,它始终陪伴在我身边。

